**宁扬城际勘察2标段尤山路至312国道钻探施工区域疑难川气管道及光缆精准探测技术服务比选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ZMCJ-CG-2024-46**

**采购人：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招标人：中煤长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五月**

宁扬城际勘察2标段尤山路至312国道钻探施工区域疑难川气管道及光缆精确探测技术服务已具备采购条件，拟采取公开比选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报名参与。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宁扬城际勘察2标段尤山路至312国道钻探施工区域 疑难川气管道及光缆精确探测技术服务

采购需求：精确探测

项目地点：南京市栖霞区

评审办法：满足项目需求情况下最低价中标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具有相应经营范围的独立法人单位，有合格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经营范围应包括管道管线工程、地质调查、技术研究和应用推广相关或相近内容中的一项或多项，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实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投标人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政处罚等记录（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专业技术、同类业绩；

（五）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三、比选日程安排

1.获取采购文件时间：2024年05月11日至2024年05月14日，上午9:00-12:00，下午14:00-17:00（北京时间）；

2.报名地点：中煤长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栖霞区尧新大道5号 515 室招采部）；

3.采购文件获取方式：资格审查通过后，联系招标人获取；

4.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5月15日10点00分（北京时间）；

5.投标地点：中煤长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南京市栖霞区尧新大道5号515 室招采部）；

上述安排如有变化，招标人将视情况在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官网发布通知或直接书面通知各资格审查通过的潜在投标人。

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中煤长江地质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人：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地址：南京市栖霞区尧新大道5号

招标联系人：刘晓梅 联系电话：025-85666601

项目联系人：袁敏磊 联系电话：13701509919

电子邮箱：[zmcjzc@163.com](mailto:zmcjzc@163.com)

五、其他

资审审查材料应包含以下内容（如在年度入围采购名录里的供应商开展比选可免除资质审查）：

1. 授权委托书；
2. 营业执照或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
3. 业绩证明；
4. 征信报告；
5. 项目报价表；
6. 廉洁承诺书。
7. 注：上述材料必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技术规格要求

1、采用高精度电磁感应法，孔中磁梯度法等综合物探方法对本勘探区进行川气东送管道及光缆精准探测。

2、按相应的规范要求进行工程质量验收。提交探测成果报告和相关图件，一式伍份，供甲方参考使用。

3、在工勘施工时，需采用先进的孔内监测技术，确保工勘钻孔不会进入川气管线的保护区域。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

**委托方（甲方）：**

**受托方（乙方）：**

**签订时间：2024年 月 日**

**签订地点：江苏省常州市**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专项技术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技术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民法典·合同编》的相关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 第一条 委托内容

甲方根据工程需要，委托乙方实施“ ”。

# 第二条 委托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指定区域和技术要求进行方案设计，现场探测，资料处理，现场放样，提交物探报告\_肆\_份。

# 第三条 合同金额及付款方式工期要求

1、本次精确探测工作量：共布置 个精确探测点。总费用共计**人民币（大写）： （￥ 元）；含增值税，税率 %，及本项目施工的所有费用含安全生产管理相关费用。**

2、乙方完成精确探测施工，探测成果现场验证后（管道权属单位旁站），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

3、在收到甲方工程款后，乙方需在3个自然日内提交精确探测报告，甲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

4、甲方按乙方提供的资料顺利进行地质钻探施工完成后，甲方支付合同价 。

# 第四条 工期要求

合同签订后，乙方需在 个自然日内安排人员进场作业，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探测作业并组织成果现场交底验证。

# 第五条 双方责任

1、甲方负责提供施工区域，配合相关的协调工作。

2、乙方负责探测，乙方在探测作业过程中要完善安全防护措施，探测人员若在作业过程中发生人身伤害和设备损坏事故，均由乙方负责。乙方探测成果若满足不了甲方及权属公司要求，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充探测，补充探测费用由乙方承担。

3、由于乙方资料不准确性引起的相关经济纠纷，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且甲方有权追偿给其带来的影响和损失。

# 第六条 其他

（一） 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可通过进一步协商解决。

（二） 本协议自双方委托人代理签字，盖章后，即行生效。本协议一式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叁份。

甲方：

委托代理人或法人：

日期：2024年 月 日乙方：

委托代理人或法人：

日期：2024年 月 日

**宁扬城际勘察2标段尤山路至312国道钻探施工区域疑难川气管道及光缆精准探测技术服务比选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ZMCJ-CG-2024-46**

**投标文件**

**投标单位：**

**法人或授权委托人：**

**采购人：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 月 日**

**宁扬城际勘察2标段尤山路至312国道钻探施工区域疑难川气管道及光缆精准探测技术服务报价单**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宁扬城际勘察2标段尤山路至312国道钻探施工区域疑难川气管道及光缆精准探测技术服务
2. 工程地点：南京市栖霞区

**二、报价信息**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内容 | 单位 | 工作量 | 单价 | 合价（元） | 最高限价（含税，元） |
| 1 | 精准探测 | 点 | 6 |  |  | 600000.00 |
| 2 | 合计 | | | |  |  |

**三、结算方式：**

🞎1.银行承兑，接收比例或金额： 。

🞎2.现金结算。

**四、投标报价说明：**

1、所有价格采用人民币报价，单价均含税，税率1%或6%；

2、报价含人员交通、通讯、工资、奖金、劳动保护费等完成工作量所有费用；

3、如存在单价与总价不符，按本采购文件相关条款修正；

4、招标人在报价表中所提供的数量是暂定数量，不作为最终结算与支付的依据；

5、投标人对现场及地质情况已全面细致地了解和预估，并能预测到作业过程中的各种风险因素，自愿承担自身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责任和义务以及各种风险，承诺不得以现场不明地质条件、与其他相关单位的交叉作业影响为理由增加任何费用；

投标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职务：

系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附件3：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

致：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宣告：（投标单位全称）法人代表（姓名）合法地代表我投标人，授权（投标人或其下属单位全称）的（职务）（姓名）为我单位代理人，该代理人有权在（项目名称）项目的招投标活动中，以我单位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参与（项目名称）材料招标采购项目的协商、投标、签订合同及有关文件，并执行一切与此有关事项。

我们对被授权人签名负全部责任。在贵公司接到撤消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对本项目投标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有效期内签署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消而消失。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单位（公司全称、章）：

授权人（法人代表签字）：

被授权的代理人（签字）：

联系方式：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廉洁承诺书**

**廉洁承诺书**

甲方：江苏中煤地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招标单位）

乙方：（投标单位）

为规范双方业务往来活动，建立诚实守信的业务合作关系，推进廉洁建设，维护双方合法权益，经双方共同协商，防止违法违纪现象发生，就双方业务往来中的廉洁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甲乙双方共同的权利和义务

（一）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有关廉洁规定。

（二）严格执行业务合同约定，自觉按合同履行。

（三）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 （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洁规定的行为，有及时要求对方纠正，并向对方纪检监察部门机关举报的权利和义务。

（五）依法保护举报人员，并给举报有功人员予以奖励。

（六）发现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严重违反本协议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纪检监察部门或上级主管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廉洁责任

（一）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形式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支付的费用。

（二）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高消费宴，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不得向乙方泄露招标中的商业秘密。

（三）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及其他亲属不得从事与业务合同有关的设备材料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五）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以任何理由向乙方推荐物资供应单位、工程承包或劳务分包单位，不得要求乙方购买合同规定外的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廉洁责任

（一）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馈赠礼金、礼品和有价证券。

（二）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高消费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买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办公用品、报销任何消费、装修等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等。

（五）乙方不得为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或其他亲属的工作安排、升学、旅游及出国出境等提供方便。

(六) 乙方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过程中，不得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虚结虚算等违反诚信原则的行为。

（七）乙方不得接受甲方介绍的家属或亲友从事该项目有关的材料、设备等供应或该项目分包等经济活动。

（八）乙方不得借助婚丧嫁娶之机向甲方工作人员赠送钱物 或有价证券）。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甲方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甲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

（二）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乙方应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法律责任，并按业务合同结算总金额的5—1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约定的违约金，并解除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取消乙方5年内进入甲方市场的准入资格，情节严重的，有权解除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永久性取消乙方进入甲方市场的准入资格。由此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乙方应予赔偿。

第五条 本协议作为双方签订的所有业务合同的组成部分，与业务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由双方纪检监察部门机关负责监督。

第六条 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甲方纪检监察部门一份。

第七条 本协议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

年 月 日

**附件5：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处罚记录承诺书**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违法处罚记录承诺书

我公司参加项目投标，自2021年5月1日至今，我公司法人、法定代表人等无行贿犯罪，特此承诺并函告。

本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如我公司承诺的内容不属实，采购人有权取消我单位的成交资格或解除合同，给贵单位造成实际损失，我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单位负责人（签字或签章）：

公司盖章：

日期：